**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NNZC2021-G1-991077-GXXN**

**项目名称：骨灰楼骨灰寄存架**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NNZC2021-G1-00792-001-000](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22%20%5Cl%20%22/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4788765&encrypt=115a192160e4f751607b221255909a32" \t "https://www.zcygov.cn/project-center/purchasePlans/_blank)**

**采购单位：南宁市殡葬服务管理处**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_Toc30526)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5](#_Toc2259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12766)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6](#_Toc2613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29](#_Toc729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_Toc24389)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骨灰楼骨灰寄存架（项目编号：NNZC2021-G1-991077-GXXN）**

**公开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骨灰楼骨灰寄存架（NNZC2021-G1-991077-GXXN）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免费下载公开招标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9月](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EF%BC%89%E5%85%8D%E8%B4%B9%E4%B8%8B%E8%BD%BD%E7%AB%9E%E4%BA%89%E6%80%A7%E8%B0%88%E5%88%A4%E9%87%87%E8%B4%AD%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1%E5%B9%B46%E6%9C%88)14日9点30分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名称：**骨灰楼骨灰寄存架

**项目编号：**NNZC2021-G1-991077-GXXN政府采购计划编号：[NNZC2021-G1-00792-001-000](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22%20%5Cl%20%22/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4788765&encrypt=115a192160e4f751607b221255909a32" \t "https://www.zcygov.cn/project-center/purchasePlans/_blank)

**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伍拾伍万元（￥255,0000.00）

**最高限价：**与预算金额一致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服务）名称** | **数量** |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
| 1 | 骨灰楼骨灰寄存架普通双层门单格位 | 1380个 | 骨灰楼骨灰寄存架每列为1组，整组高度≥3050mm，每组分为7个格位，自上到下第1-5格位为普通双层门单格位，内空尺寸：≥宽440×高360×深550（mm），其中放置骨灰盒区域内空尺寸：≥宽440×高360×深400（mm），放置灵位牌区域内空尺寸：≥宽440×高360×深140（mm）；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 2 | 骨灰楼骨灰寄存架加高双层门单格位 | 552个 | 骨灰楼骨灰寄存架每列为1组，整组高度≥3050mm，每组分为7个格位，自上到下第6-7格位为加高双层门单格位，内空尺寸：≥宽440×高500×深550（mm），其中放置骨灰盒区域内空尺寸：≥宽440×高500×深400（mm），放置灵位牌区域内空尺寸：≥宽440×高500×深140（mm）；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 3 | 寄存架档头大侧面装饰板 | 28个 | 规格：根据骨灰楼骨灰寄存架侧面面积制作，装饰板面积≥所在骨灰楼骨灰寄存架侧面面积的95%，且与整体寄存架协调、美观；装饰面板：厚度≥5mm亚克力UV印刷传统文化图案装饰面板型材：: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75mm，宽≥35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 4 | 全方位无死角监控设备 | 1套 | 高清摄像头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 5 | 装修部分 | 1项 |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内安装验收完成，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及服务要求，具备合法资格的投标人。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本项目截标前。

地点：登陆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在对应的公开招标公告正文下方下载公开招标文件。

方式：网上免费下载，根据南财采〔2019〕27号文精神，取消政府采购项目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上报名环节；潜在供应商在该项目截标前均可提交投标文件参与投标。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1年9月14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9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根据《南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恢复非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项目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模式的通知》南机事函【2021】71号文规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或通过邮寄方式寄送，自行决定是否安排授权代表（限1人）现场参加项目的开标活动，并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如评标评审过程中需要）。

3.1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厅（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注：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的每家投标人代表仅限1人参加，并严格按照交易中心现场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各自做好相关防护工作，若因投标人代表不符合交易中心现场疫情防控各项要求而无法就进入交易中心，导致无法按时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2选择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的,按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须将收到的寄邮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运达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为避免延误采购代理机构将收到的寄邮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南宁市交易中心，投标文件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邮寄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邮寄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拒收邮费到付的邮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投标文件）；接收邮寄快递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9：00～12：00；15:00～17:30。

3.3投标人在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装订、密封好投标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再次包裹已密封好的投标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上粘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开标日期、联系人及电话、有效的电子邮箱等内容的纸质表格（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邮寄外包封封面表格），如投标文件在运送过程中发生破损、受潮等情况，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收到投标文件的邮寄快递包裹后，第一时间按照投标人在邮寄快递包裹上所预留的电子邮箱号以发邮件的方式告知投标文件的收件情况，请投标人务必确保所预留的电子邮箱的有效性，并注意查收邮件。

4.投标文件邮寄地址：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36-1号浩天花园综合楼二十一层2115室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收件人：向阳 ，联系电话：18697966121。

5.投标文件邮寄接收时间：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一个半小时止前（即 08点00分）的正常工作时间，正常工作时间是指每天9：00-12：00，15：00-18：00，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接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

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放管服”工作和深化改革有关内容的通知》（南财采[2019]27号）规定，本项目不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

2.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nanning.gov.cn（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网站），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七、联系事项：**

1、采购单位：南宁市殡葬服务管理处

联系人：黄威 电话：0771-3335043

联系地址：南宁市兴宁区望州路308号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向阳 联系电话：0771-5784318

联系地址：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36-1号浩天花园综合楼二十一层2115室

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南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1-2189091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4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本项目需求中的货物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产品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需求中参考品牌型号规格及技术参数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明细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3、凡在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技术响应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4、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5、**本项目的核心产品是：骨灰寄存架**

注：本次项目采购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做无效标处理。

|  |
| --- |
|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项最高限价（元）** | **货物内容及技术要求** |
| 1 | 骨灰楼骨灰寄存架普通双层门单格位 | 1380个 | 746 | ★骨灰楼骨灰寄存架每列为1组，整组高度≥3050mm，每组分为7个格位，自上到下第1-5格位为普通双层门单格位，内空尺寸：≥宽440×高360×深550（mm），其中放置骨灰盒区域内空尺寸：≥宽440×高360×深400（mm），放置灵位牌区域内空尺寸：≥宽440×高360×深140（mm）；箱体骨架前立柱: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45mm，宽≥32mm;箱体骨架后立柱: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28mm，宽≥22mm；前横梁: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40mm，宽≥22mm；后横梁: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28mm，宽≥27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侧横梁: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28mm，宽≥22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顶部装饰线（吊顶封板）: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70mm，宽≥65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须与整体寄存架协调、美观；★背板、隔板、顶板:高压树脂层积板厚度≥3mm，新型防腐蚀、防潮、阻燃、环保材料;★棚板(承重板):高压树脂层积板厚度≥5mm，新型防腐蚀、防潮、阻燃、环保材料，单格位可承重≥25KG;内门门框:尺寸：≥宽410×高350（mm），国标304不锈钢压花镜面板厚度≥0.8mm，门框四角无快口、无毛刺、防割手圆角处理；★内门面板:尺寸根据实际内门门框尺寸制作，国标304不锈钢压花镜面板厚度≥0.8mm，安装锁具，左右折叠开关设计，折叠面板为4扇；外门门框:尺寸：≥宽410×高350（mm），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面厚度≥1.5mm，门框四角无快口、无毛刺、防割手圆角处理；★外门面板:根据实际门框尺寸制作，采用边框国标304不锈钢压花镜面板，中间镶嵌透明亚克力面板设计，边框厚度≥0.8mm，边框宽度70mm，安装锁具，右锁左开，开门最大角度≥90度;透明亚克力面板区域须喷印黄色编号（200×80mm），同时预留遗像相片插放位置，尺寸为140×100（mm）。须与整体寄存架协调、美观；侧板固定框及内衬、各种内支撑:国标6063T铝合金型材，单面厚度≥1.5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门 轴:不锈钢隐形门轴直径3mm保证门扇不下沉;★外门、内门门锁:使用机械锁，进行优质金属表面处理，不生锈、不氧化，采用通用锁具（即所有外门、内门通用同一把钥匙）。 |
| 2 | 骨灰楼骨灰寄存架加高双层门单格位 | 552 | 1110 | ★骨灰楼骨灰寄存架每列为1组，整组高度≥3050mm，每组分为7个格位，自上到下第6-7格位为加高双层门单格位，内空尺寸：≥宽440×高500×深550（mm），其中放置骨灰盒区域内空尺寸：≥宽440×高500×深400（mm），放置灵位牌区域内空尺寸：≥宽440×高500×深140（mm）；箱体骨架前立柱: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45mm，宽≥32mm；箱体骨架后立柱: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28mm，宽≥22mm；前横梁: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40mm，宽≥22mm；后横梁: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28mm，宽≥27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侧横梁: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28mm，宽≥22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底部装饰线（地线封板）: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2.0mm，长≥32mm，高≥120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须与整体寄存架协调、美观；★背板、隔板、顶板:高压树脂层积板，厚度≥3mm新型防腐蚀、防潮、阻燃、环保材料；★棚板(承重板):高压树脂层积板厚度≥5mm新型防腐蚀、防潮、阻燃、环保材料，单格位可承重≥35KG；内门门框:尺寸：≥宽410×高490（mm），国标304不锈钢压花镜面板厚度≥0.8mm，门框四角无快口、无毛刺、防割手圆角处理；★内门面板:尺寸根据实际内门门框尺寸制作，国标304不锈钢压花镜面板厚度≥0.8mm，安装锁具，左右折叠开关设计，折叠面板为4扇；外门门框:尺寸：≥宽410×高490（mm），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面厚度≥1.5mm，门框四角无快口、无毛刺、防割手圆角处理；★外门面板:根据实际门框尺寸制作，采用边框国标304不锈钢压花镜面板，中间镶嵌透明亚克力面板设计，边框厚度≥0.8mm，边框宽度70mm，安装锁具，右锁左开，开门最大角度为≥90度;透明亚克力面板区域须喷印黄色编号（200×80mm），同时预留遗像相片插放位置，尺寸为140×100（mm）；须与整体寄存架协调、美观；侧板固定框及内衬、各种内支撑:国标6063T铝合金型材，单面厚度≥1.5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门 轴:不锈钢隐形门轴直径3mm保证门扇不下沉;★外门、内门门锁:使用机械锁，进行优质金属表面处理，不生锈、不氧化，采用通用锁具（即所有外门、内门通用同一把钥匙）。 |
| 3 | 寄存架档头大侧面装饰板 | 28 | 1288 | ★规格：根据骨灰楼骨灰寄存架侧面面积制作，装饰板面积≥所在骨灰楼骨灰寄存架侧面面积的95%，且与整体寄存架协调、美观；★装饰面板：厚度≥5mm亚克力UV印刷传统文化图案★装饰面板型材：:国标6063T电泳铝合金型材，单条单面厚度≥1.5mm，长≥75mm，宽≥35mm，具有防潮、防锈、阻燃、防腐蚀和抗氧化等性能; |
| 4 | 全方位无死角监控设备 | 1套 | 39000 | ★高清网络摄像机（10个）：参数：1、分辨率≥2560x1440，支持在2560x1440@25fps下，清晰度≥1400TVL。2、最低照度彩色≤0.0008lx，黑白≤0.0001lx。3、支持H.264、H.265、MJPEG视频编码格式，音频采样率≥48kHz。4、具备三码流技术，可同时输出三路码流，主码流≥2560x1440@30fps。5、具备智能侦测功能：支持区域入侵，越界检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徘徊、场景变更、音频异常检测等功能，并且可以报警联动。6、可在监视画面上设置遮盖的区域，区域的个数、大小、位置可设置。7、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H.265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1/2。8、支持人脸抓拍功能，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行人检测和人脸跟踪，当检测到人脸后，可抓拍人脸图片，抓拍图片数量可设。9、红外距离≥30米，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100米网线进行传输，数据包丢包率小于0.1%。10、防尘防水等级≥IP67，支持DC12V供电，且在不大于DC12V±25%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11、摄像机能够在-30~60摄氏度，湿度小于93%环境下稳定工作。 |
| 硬盘录像机（1台）：参数：2U标准机架式IP存储，嵌入式处理器，嵌入式软硬件设计；支持16路高清，320M带宽网络视频接入，256M网络带宽输出；支持8个SATA盘位；支持RAID 0、1、5、6、10多种RAID模式及全局热备，多重保护数据安全；支持关键视频添加标签和加锁保护、整机热备、断网续传、SMART 2.0等功能；2个千兆以太网口，充分满足网络预览、回放以及备份应用。 |
| ★硬盘（10个）：6TB监控硬盘。 |
| ★交换机（1台）：接口数量 ：24个百兆电口 接口类型 ：RJ45电口，全双工，MDI/MDI-X自适应 标准 ：IEEE802.3，802.3u，802.3x 处理类型 ：存储转发MAC地址表 8k 交换容量 ：4.8Gbps 包转发率 ：3.57Mpps 内部缓存 ：2Mbits 外壳 ：金属材质 重量 ：1.2kg 尺寸 ：257 mm×44.5 mm×175.8 mm 操作温度 ：0℃-45℃ 存储温度 ：–40℃-85℃ 供电电源 ：AC220V 功耗 ：<12W 相对湿度：5%-95%（无凝露） |
| 超五类网线：数量:500米，要求为超五类四对非屏蔽双绞线。 |
| 铜芯电源线；数量:500米，要求为铜芯阻燃材质。 |
| 网络机柜：数量:1台，标准24玏机柜。 |
| ★视频监控管理终端（数量:1套） 参数：1、CPU：Intel I3-10100或以上，主频≥3.6G，缓存≥6M；2、主板：IntelB460芯片或以上，支持侦错系统警告；3、内存：≥4GB DDR4内存4、硬盘：≥1000G 7200转SATA3硬盘，带有SMART 硬盘故障主动保护技术，带硬盘防震架；5、集成显卡；集成5.1声卡6、网卡：千兆网卡；7、键鼠：同品牌USB键鼠；8、电源：≤180W 90plus电源，9、I/O扩展及安全性：≥10个USB 接口（前置6个USB 3.0接口，其中2个USB 3.1 Gen2），≥1个PCI，接口； 10、机箱：塔式标准机箱，顶置提手，顶置电源开关键；机箱不小于17L，使用蜂窝散热及二级进风口设计，散热更为有效；11、系统：win10 |
| 液晶监视器（数量:1台）：参数：（1）屏幕尺寸29inch（2）显示模式 16：9 （3）可视面积 1076.8mm(H)\*606.1mm(V)（4）面板类型 TFT LED（5）最佳分辨率 2840\*1860（6）显示色彩 16.7M（7）点距（mm) 0.55926(H)×0.55926(V)（8）亮度 500cd/㎡（9）对比度 3500：1（10）视角(水平/垂直) 178°/178°（11）响应时间 5ms（12）场频 50-75Hz（13）灯管寿命 ＞50000小时（14）复合视频输入 3路BNC(BNC\*3),可接录像设备等 |
| 线管（直径20mm镀锌钢管）：数量：360米 |
| 电源防雷器（1个）：参数：1、网络二合一防雷器使用环境：温度范围：-40℃—70℃；相对湿度：≤95％；大气压：70KPa—106KPa2、电源技术参数接口类型:接线端子额定电压Un:12V最大持续工作电压Uc:15V电压保护水平（V）:200标称通流容量In(kA, 8/20μs):10最大通流容量Imax(kA,8/20μs):20响应时间(ns):≤253、网络技术参数接口类型：RJ45额定电压Un：5V最大持续工作电压Uc：6V电压保护水平（V）：20传输速率Vs：100Mbps标称通流容量In(kA, 8/20μs)：2.5最大通流容量Imax(kA,8/20μs)：5响应时间(ns)：≤25插入损耗(dB)：≤0.2 |
| 辅材1批。 |
| 5 | 装修部分 | 1项 | 832736 |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
| **二、商务要求表** |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个日历日内。★二、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内安装验收完成。三、交货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五、投标总报价包含以下部分：1、投标货物的总价；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3、运输、装卸、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支持、检测费、售后服务等费用；4、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等采购人不再支付其它任何费用；★六、售后服务要求：1、质量保证期不少于1年，如该货物在技术参数要求中有要求的按其要求（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2、维修响应：中标人在接到用户维修电话后8小时内响应， 12小时内到达现场修理解决，并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零部件，24小时内恢复正常使用，若不能修复则应有合理应对方案；3、中标人应免费培训采购单位维护人员，保证维护人员能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并能熟练地排除故障、管理设备、分析故障等。 七、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全部到货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每次付款前必须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八、其他要求：1、投标人所提供的物品必须是原厂正货，经检验合格的，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2、投标人保证所提供货物符合国家强制标准要求。3、投标人具有专门固定技术队伍，对本项目指派专人负责。4、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执行、以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强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由中标人、技术人员、采购人一同现场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单位可解除双方的供货合同。5、为确保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中标人必须配合采购人进行测试，采购人将对所提供产品参数的真实性和实际效果进行验证，通过测试方可验收。在测试过程中如发现有虚假应答行为的，采购人将拒绝验收该产品并报政府采购有关管理部门。6、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要求，不许弄虚作假，否则一旦发现，即使设备已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无条件退货，且成交人还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关损失。7、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报价应包含货物、工具、备件、运杂费、税金、保险费、安装及安装附加工程（施工脚手架搭拆、设备吊运等）、调试、验收费等直至本项目交付正常使用的全部费用以及售后服务、培训等相关费用。8、投标人如需现场踏勘，请于2021年9月1日9:00----13:00自行前往，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现场踏勘费用、责任和风险（疫情期间，因机构的特殊性，现场踏勘人员要遵守采购单位的相关规定方可进行）。联系电话0771-3304729、19966776291，联系人：甘工。 |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不接受。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如采用进口产品投标无效。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骨灰楼骨灰寄存架项目编号：NNZC2021-G1-991077-GXXN |
| 2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 |
| 3 |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及服务要求，具备合法资格的投标人。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4 |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须缴纳投标保证金。 |
| 5 |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详细见公告中公布的网站）。 |
| 6 | 投标文件组成：开标一览表**壹**份；资格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投标文件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电子版U盘**壹**份。 |
| 7 | 投标人将项目的投标文件通过邮寄快递或投标人自送的方式送达招标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应于2021年9月14日9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提交到南宁市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厅（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 8 | 1、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9月14日9点30分。2、投标截止地点：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9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3、根据《南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恢复非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项目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模式的通知》南机事函【2021】71号文规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或通过邮寄方式寄送，自行决定是否安排授权代表（限1人）现场参加项目的开标活动，并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如评标评审过程中需要）。3.1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厅（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注：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的每家投标人代表仅限1人参加，并严格按照交易中心现场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各自做好相关防护工作，若因投标人代表不符合交易中心现场疫情防控各项要求而无法就进入交易中心，导致无法按时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3.2选择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的,按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须将收到的寄邮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运达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为避免延误采购代理机构将收到的寄邮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南宁市交易中心，投标文件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邮寄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邮寄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拒收邮费到付的邮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投标文件）；接收邮寄快递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9：00～12：00；15:00～17:30。3.3投标人在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装订、密封好投标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再次包裹已密封好的投标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上粘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开标日期、联系人及电话、有效的电子邮箱等内容的纸质表格**（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邮寄外包封封面表格）**，如投标文件在运送过程中发生破损、受潮等情况，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收到投标文件的邮寄快递包裹后，第一时间按照投标人在邮寄快递包裹上所预留的电子邮箱号以发邮件的方式告知投标文件的收件情况，请投标人务必确保所预留的电子邮箱的有效性，并注意查收邮件。4.投标文件邮寄地址：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36-1号浩天花园综合楼二十一层2115室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收件人：向阳 ，联系电话：18697966121 |
| 9 | 勘察：投标人自行勘察 |
| 10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
| 11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单位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二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中公布的网站）。 |
| 12 |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个日历日内。 |
| 13 |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预算资金。 |
| 14 | 付款方式：南宁市殡葬服务管理处按合同约定支付。 |
| 15 | 投标文件有效期：60 天（日历天）。 |
| 16 | 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项目提交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 17 | 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的基准价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 |
| 18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

**投标人须知**

###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8.“▲”系指重要参数，但不作为废标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提供相同品牌服务或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中的推荐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3.生产厂商授权给投标人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指项目合同的履行）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互相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2）对招标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采购文件、招标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①质疑联系部门：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向阳 联系电话：0771-5784318

联系地址：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36-1号浩天花园综合楼二十一层2115室

②投诉联系部门：南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1-2189095

联系地址：南宁市东葛路129号南宁市财政局大楼

5.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公开招标公告；

2.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明确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涉及招标项目的价格、采购服务的服务要求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明确响应。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5”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答疑、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疑、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单位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疑、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要求资格文件独立装订成一册；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装订成一册；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独立装订成册，单独包装、密封递交）。

**1.资格文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对于有经营资质要求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经营资质证书副本内页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2）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3）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投标人经第三方审计的2019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年度财务报表均应加盖审计单位公章, 2019 年以来成立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必须提供]**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2.资信及商务文件：**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5）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如有要求，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6）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7）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8）投标人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9）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0）投标人情况介绍；

（11）中小企业声明函（谈判投标人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四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12）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3.技术文件**

（1）货物类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现状分析、产品应急处理性能及方案、设备一览表、拟投入人员一览表等，格式自拟）；

（3）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4）售后服务方案（含设备附件及备品备件情况，格式自拟）；

（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4.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货物类投标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递交，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4.特别备注：**

**招标文件第六章有格式要求的，必须按要求在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了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其它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和投标人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投标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无。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上报相关监管部门：**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投标文件组成和份数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条要求。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电子版U盘一份装入一个小信封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U盘），**要求单独递交**；

投标人应将**资格文件**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并装入到一个投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要求单独递交**；

投标人应将**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装订成册（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并装入到一个投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要求单独递交**；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一份）装入到一个开标一览表文件袋内封装并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要求单独递交**；

投标文件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电子版U盘、投标文件的正、副本的每一册（每一本）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一览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分标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递交投标文件时，应为**四**个包封。

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4.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拒收。

5.投标人已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后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投标有效期、交货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服务方案，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服务要求的内容的。

（3）投标项目实施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号条款、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1项（含）以上的；“▲”号条款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3项（含）以上的或其他非“▲”和“★”条款、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3项（含）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投标人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委托多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6.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唱标：本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只唱开标一览表；

6.本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注：当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开标，本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7.开标会议结束。

### 五、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本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含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如有疑问，将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或者说明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4）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5）本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6）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推荐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编写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七、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二）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南宁市政府采购网、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八 、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

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投标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 九 、投标文件的退回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人退回投标文件。

### 十、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取得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中标决定。

（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的基准价向中标人收取。

|  |  |  |  |
| --- | --- | --- | --- |
|  费率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6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0%=1万元

（100-500）万元×0.7%=2.8万元

（500-1000）万元×0.55%=2.75万元

（1000-5000）万元×0.35%=14万元

（5000-1亿）万元×0.2%=2万元

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万元）

（2）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按桂财采[2017]15号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暂行规定的通知计算。

（3）代理服务费汇到如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新年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宁市仙葫支行

开户账号：2102 1169 0910 0026 011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含五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首先由采购人或本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再由评委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只有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评。

（二）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三）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5分**

（1）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提供投标产品的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应当按该办法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其投标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价×（1-1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价。

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价为35分。

投标人最低评标价（金额）

（4）某投标人价格分 = ×35分

某投标人评标价（金额）

**2、技术分…………………………………………………………………………51分**

**（1）货物综合质量分（满分10分）**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统一打分。

一档（5分）：投标产品在性能、选型、规格上仅能满足招标文件需求，质量一般；

二档（8分）：投标产品在性能、选型、规格较好，有1～2项正偏离招标文件需求，质量良好且能提供佐证材料的；

三档（10分）：投标产品在性能、选型、规格较好，有3项及以上正偏离招标文件需求，质量优秀可靠且能提供佐证材料的。

**（2）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12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单位的施工方案，对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进行打分。
一档（0分）:未提供施工图纸及施工方案的；
二档（5分）:提供施工图纸及施工方案一般且未能全部提供三图（安装平面图、立面图、效果图），基本满足招标人需求的；
三档（12分）:提供施工图纸及施工方案详细且全部提供三图（安装平面图、立面图、效果图），完全满足招标人需求的。

**（3）质量保证措施（满分15分）**

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包含生产加工设备、生产工艺等）：

一档（3分）：质量保证措施具有不合理项、描述略欠缺、存在一定的实施难度；

二档（6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存在可操作性；

三档（10分）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合理、描述较详细、满足用户要求且基本可行；

四档（15分）：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完整、合理、描述详细、满足用户要求且完全可行。

**（4）售后服务分（满分14分）**

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内容、应急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外基本服务、货物验收方案）：

一档（3分）：售后方案具有不合理项、存在一定的实施难度；

二档（6分）：售后方案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存在可操作性；

三档（9分）：售后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基本满足采购项目需求；

四档（14分）：售后方案细致全面、合理、可行性强。

**3、商务分………………………………………………………………………………12分**

（1）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骨灰盒寄存架生产、销售等相关认证范围），有一个得2分，满分6分。

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时提供原件核查，提供材料不全或未提供原件的不得分。

(2)2016年至今有类似项目业绩的一个得1分，满分4分（须提供业绩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3）提供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检测合格报告的得2分。

注：提供具备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等）……………………………………………2分**

（1）属于财政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0-1分；

（2）属于财政部《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内优先采购的产品，根据其所占项目比例得0-1分；

**5、违约违规扣分……………………………………………………………………………-6分**

（1）投标人在截标日前一年内在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以财政部门书面认定材料为评分依据），每次扣除3分，最高扣分6分。

**总得分 =1+2+3+4+5**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得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优劣顺序排列）为中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二）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南宁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 应 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南宁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采购计划表编号：

供 应 商（乙方）： 项目名称及编号：

签 订 地 点 ：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投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小写）：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办理免税手续相关费用、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公开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公开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公开招标及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货物不接受损耗，由乙方自行为其货物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公开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公开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期限。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交货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每次付款前必须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小时内响应，接通知后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处理时限不超过小时修复，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期限，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公开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公开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一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仲裁或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用以下项办法解决：

1.向南宁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投标函；

4.中标通知书。

**第十九条**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
| --- | --- |
| 甲方（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年 月 日 |

**合 同 附 件**

|  |
| --- |
| 1、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
|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
| 3、服务期责任： |
| 4、其他具体事项： |
| 甲方（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表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人（ 公司名称 ）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序号 | 名  称 | 服务内容、标准 | 数量 |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实际完成日期 |  | 合同验收日期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人在服务、培训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并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签字：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投标人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1. **投标文件格式**

#### 注：编制的投标文件中，只要涉及到采购项目名称的都需要在采购项目名称后面标注A分标（或B分标），如果投标单位投两个或两个以上分标的，需要按分标分开编制和密封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外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一）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或资格文件，或投标文件电子版，或开标一览表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开标时才能启封）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或资格文件，或开标一览表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注：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部分装订成一册，各部分分别用封面标记分隔]

**二、投标文件目录**

**1.资信及商务文件目录**

由投标人自拟，应有页码

**2.技术文件目录**

由投标人自拟，应有页码

**3.报价文件目录**

由投标人自拟，应有页码

**三、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根据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要求的“投标文件组成”编制投标文件。**

**（一）资格文件部分**

**（二）资信及商务文件部分（格式）**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服务）名称为： ；规格型号： ；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年月生产完工或向　　 （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订购］。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所在部门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 偏离说明 |
| 一 | 1 ……2 ……3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二 | 1 ……2 ……3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注：

⑴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⑵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招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⑶当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5）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用户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1.如果投标产品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的产品（服务），应在报价表中注明生产企业名称，并在投标文件提供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提供最近一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以证明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否则不认可该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产品；

2.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在评标时不予价格扣除；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为中型企业；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为大型企业。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在评标时不予价格扣除；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为中型企业；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为大型企业。

**（8）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说明：**

1、本文件所指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

2、本细则所指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以上，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或招标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投标或投标总金额的80%以上（含）；或者工程建设使用广西工业产品占工程建设所需产品总金额的80%以上（含）。

3、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采购单位履约过程中中标人未按投标文件《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中使用广西工业产品或者使用广西工业产品未达80%以上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投标中或者工程项目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 投标价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广西工业产品合计价格： |  | 占投标总价比例： |  |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二）技术文件部分（格式）**

**（1）货物类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格式）**

**货物类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

请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招标文件需求 | 投标文件承诺 | 偏离说明 |
| 货物名称 | 数量 | 技术参数要求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 | 技术参数 |
| 1 | …… | … | 1 ……2 ……3 ………… | …… | … |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2 | …… | … | 1 ……2 ……3 ………… | …… | … |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注：⑴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⑵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招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⑶当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三）报价文件部分 （格式）**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代理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开标一览表壹份，资格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投标文件(内含: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投标文件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电子版U盘壹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日（自然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货物类投标报价表（格式）：**

货物类投标报价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① | 货物全称、品牌、生产厂家及国别 | 规格型号 | 单价(元)② |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报价：（大写）人民币（小写）（¥ ）装饰装修部分费用：（大写）人民币（小写）（¥ ）全方位无死角监控设备：（大写）人民币（小写）（¥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小写）（¥ ） |
| 交货期： |
|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注：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 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提供所投设备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软件系统、备品备件（如有）等。

3、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3）开标一览表（格式）（单独封装递交）：**

**开标一览表**

（货物类项目适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①** | **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产地** | **单价②** | **投标报价③=①×②**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放置尾气净化处理设备场地平整硬化费用：（大写）人民币（小写）（¥ ）货物报价：（大写）人民币（小写）（¥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小写）（¥ ） |
| 交货期： |
|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应按“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投标总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投标总报价包括了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其它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和投标人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投标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本投标价为固定不变价；

5、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6、以上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

7、此表要求单独包装、密封、递交，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投标文件邮寄外包封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开标日期：
 联系电子邮箱：
 联系人及电话：

**注：如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与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中要求不一致时，以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中要求为准。**

**骨灰寄存室装修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工程量** | **备注** |
| **(一）** |
| **A** | **天花** |  |  |  |
| 1 | 顶面乳胶漆  | 平米 | 337 | ★刷界面剂一遍，批刮腻子三遍，打磨平整，刷面漆三遍。  |
| 2 | 顶面基层处理  | 平米 | 337 | ★刮腻子三遍，打磨平整。 |
| 3 | 顶面界面剂 | 平米 | 337 | ★顶面整体刷蓝色界面剂一遍 |
| 4 | 石膏板吊平顶 | 平米 | 337 | 1、 洛菲尔38主轻钢龙骨，50付骨固定。2、9.5mm厚纸面石膏板罩面，自攻螺丝钉固定，钉眼点涂防锈漆。石膏板接缝处填嵌缝石膏，粘贴专用布绷带。 |
| 5 | 石膏板灯池造型顶 | 米 | 285 | 1、 洛菲尔38主轻钢龙骨，50付骨固定。2、9.5mm厚纸面石膏板罩面，自攻螺丝钉固定，钉眼点涂防锈漆。石膏板接缝处填嵌缝石膏，粘贴专用布绷带。 |
| 6 | 顶面金箔纸 | 平米 | 115 | 贴高级金箔，含工带料 |
| 7 | 顶面石膏线 | 米 | 236 | 1、 直径2米内的圆形国产宽石膏素线，快粘粉粘贴，木质基层用枪钉固定。2、 弧线部分计算长度按展开长度计。 |
| 8 | 顶面木质假梁造型吊顶 | 米 | 50 | ★18mm厚木工板打底，刷防火涂料，贴饰面板，做漆。 |
|  |  |  |  |  |
| **B** | **墙面** |  |  |  |
| 1 | 墙面基层处理  | 平米 | 210 | ★刮腻子三遍，打磨平整。 |
| 2 | 墙面界面剂 | 平米 | 210 | ★整体刷蓝色界面剂一遍 |
| 3 | 墙面石膏找平 | 平米 | 210 | 石膏找平、绷带 |
| 4 | 墙面乳胶漆 | 平米 | 210 | ★刷界面剂一遍，批刮腻子三遍，打磨平整，刷面漆三遍。 |
| 5 | 墙面壁画 | 平米 | 20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6 | 墙面木质花格 | 平米 | 30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7 | 木塑踢脚线 | 米 | 89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定制，实木贴皮烤漆，含人工辅料 |
|  |  |  |  |  |
| **C** | **电路照明、灯具** |  |  |  |
| 1 | 电路改造 | 平米 | 337 | 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含人工辅料 |
| 2 | 开关插座 | 项 | 1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3 | 筒灯 | 个 | 205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4 | 内嵌吸顶灯 | 个 | 44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5 | 成品吊灯 | 个 | 21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6 | T5灯管 | 米 | 320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7 | 落地灯 | 件 | 4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  |  |  |  |
| **D** | **其他** |  |  |  |
| 1 | 大堂供桌及背景墙 | 套 | 1 | ★背景墙：4250\*2430mm 供桌：3100\*820mm 材质：花梨木(红木) |
| 2 | 侧面供桌及背景墙 | 套 | 2 | ★背景墙：宽2600\*高2470mm 供桌：宽2300\*高950mm 材质：花梨木(红木) |
| 3 | 绿植 | 盆 | 30 | 成品摆放 |
| 4 | 艺术摆件 | 件 | 8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5 | 挂画 | 件 | 8 | 规格：70\*70cm，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 |
| 6 | 实木门 | 套 | 3 | ★规格：2100\*1500mm，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材质：橡木） |
| 7 | 窗套 | 米 | 32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材质：橡木） |
| 8 | 柱子包边 | 根 | 10 |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材质：橡木），全包边，须与整体装修风格协调、美观 |
| 9 | 窗台板 | 米 | 30 | 天然石材成品安装 |
| 10 | 佛像 | 尊 | 1 | ★位于场地中线下方位置，树脂贴金箔，成品安装，高2000mm(底座高500mm，佛像高1500mm，坐姿) |
| 11 | 沙发 | 套 | 2 | 2100\*750mm 三人沙发，根据采购人要求成品安装，材质：花梨木(红木) |
| 工程费用合计： | 832736元 |